## 切結書

具切結書人○公司/工廠	(XXXXXX	<u>(XX)</u> (廠	址:i	高雄市	ĵ			里	
	弄	號)申	請高	雄市		品		段	L
小段	等_	_筆地號	土地	變更終	扁定為	与特定	目的	事業月	月
地,案附申請書件填載了	資料及圖	司說(表)	等,	業經工	立切結	吉書人	審慎	確認	,
如有疏漏、錯誤等,自	負其法律	数果;	檢附	各類言	<b>書件如</b>	7有虚	偽不	實,原	頂
負法律責任;另倘申請拿	範圍有物	<b>抵觸整體</b>	開發	範圍戶	勺之必	要公	共設	施時	,
願無條件配合拆除建築物	<b>勿及機器</b>	設備等	,並	放棄先	<b>-</b> .訴抗	辯權	0		
立切结書人於申請時已知	口悉上牌	事項,	特立山	比切結	<b>吉書為</b>	憑。			
.1									
此致									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				工廠	章		負責	人章	
立切結書人:									
負責人:							*******		ř
統一編號:				Ē			之正本	、印模)	
地址:									

年

月

日

中華民國